

CSI

Capital Strategic Investment Limited

資本策略投資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資本策略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及二零零一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2	173,127	21,323
銷售成本		(153,733)	(19,352)
毛利		19,394	1,971
其他經營收益	3	4,366	9,150
行政費用		(13,340)	(14,230)
其他費用	4	(32,349)	(14,271)
經營虧損	5	(21,929)	(17,380)
融資成本		(333)	(35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8,801)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之淨收益	6	2,150	7,098
出售／攤薄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		—	(10,654)
出售證券投資之收益		47,746	—
除稅前溢利(虧損)		27,634	(30,092)
稅項	7	—	(360)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虧損)		27,634	(30,452)
少數股東權益		(95)	387
期內溢利(虧損)淨額		27,539	(30,065)
每股盈利(虧損)	8		
— 基本		2.1仙	(3.6)仙
— 攤薄		2.1仙	(3.6)仙

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財務報表乃根據實際成本法編製，並對投資物業及證券投資之重估作出修訂。

除下述者外，已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周年財務報表所依循者相同。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之多項新訂及經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此舉導致採納下列新訂或經修訂之會計政策。

會計實務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編列
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經修訂)	現金流量表
會計實務準則第34號	僱員福利

採納此等會計實務準則令現金流量表及權益變動表之編列模式有所轉變，惟並未對本會計期間或以往會計期間之業績構成重大影響。

2. 分類資料

業務分類

按業務劃分之本集團營業額及經營業績貢獻分析如下：

	持有物業及 地產代理 千港元	證券買賣 千港元 (附註c)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營業額			
對外銷售	<u>1,682</u>	<u>171,445</u>	<u>173,127</u>
業績			
分類業績	<u>664</u>	<u>(9,567)</u>	<u>(8,903)</u>
未分配之企業開支			(974)
證券投資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7,678)
商譽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8,491)
利息收入			3,839
股息收入			<u>278</u>
經營虧損			<u>(21,929)</u>

	已終止業務			綜合 千港元
	持有物業 及地產代理 千港元	網上及 非網上 廣告服務 千港元 (附註b)	電腦及 相關產品 千港元 (附註a)	
截至二零零一年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營業額				
對外銷售	553	247	20,523	21,323
業績				
分類業績	(726)	(3,823)	1,075	(3,474)
未分配之企業開支				(5,402)
出售證券投資 之虧損				(6,604)
證券投資之已確 認減值虧損				(6,157)
利息收入				4,065
股息收入				192
經營虧損				(17,380)

附註：

- (a) 於二零零一年七月，本集團出售其於駿高國際有限公司、海洋商業系統有限公司及其他附屬公司所持之全部權益，該等公司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推銷電腦及相關產品。於完成出售後，製造及推銷電腦及相關產品之業務分類被視作截至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已終止業務。
- (b) 於二零零一年十月，本集團出售其於傳智互動廣告網絡有限公司所持之全部權益，該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提供網上及非網上廣告服務。於完成出售後，網上及非網上廣告之業務分類被視作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已終止業務。
- (c) 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本集團開展其證券買賣業務，故證券買賣之業務分類被視作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新業務。

3. 其他經營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3,839	4,065
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278	192
其他	249	4,893
	<u>4,366</u>	<u>9,150</u>

4. 其他費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其他投資之未變現賬面虧損	15,993	—
商譽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8,491	—
證券投資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7,678	6,157
攤銷商譽	187	1,012
出售證券投資之虧損	—	6,60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之虧損	—	393
其他	—	105
	<u>32,349</u>	<u>14,271</u>

5. 經營虧損

經營虧損已扣除：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77	778
商譽攤銷(包括在其他費用內)	187	1,012
	<u>664</u>	<u>1,790</u>

6.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之淨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之淨收益	2,150	5,983
加：過往列入儲備之負商譽	—	1,195
減：已變現之滙兌儲備	—	(80)
	<u>2,150</u>	<u>7,098</u>

7.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稅項支出包括：		
根據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		
按16%稅率計算之香港利得稅	—	360
	<u>—</u>	<u>360</u>

8.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虧損)乃按如下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計算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虧損)		
所依據之盈利(虧損)：		
本期間溢利(虧損)淨額	<u>27,539</u>	<u>(30,065)</u>
計算基本每股盈利(虧損)		
所依據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以千股計)	1,283,792	835,589
潛在普通股攤薄效應(以千股計)：		
購股權	<u>13,812</u>	<u>—</u>
計算攤薄每股盈利(虧損)		
所依據之普通股加權		
平均數(以千股計)	<u>1,297,604</u>	<u>835,589</u>

計算截至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基本每股虧損所依據之加權平均股數已就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月四日進行供股之影響作出調整。供股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九月十一日刊發之通函內。

由於行使購股權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故在計算截至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攤薄每股虧損時不假設行使購股權。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任何中期股息(二零零一年：無)。

業績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約為一億七仟三佰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之約二仟一佰萬港元增加723%。營業額增加之主要原因為期內進行金融投資之機會大增。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溢利約為二仟七佰五十萬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淨額虧損約三仟零十萬港元。錄得溢利之主要原因為出售長期策略投資及物業投資獲利。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仍然健全。於本期間結算日，本集團之現金結餘由二零零一年之約一億五仟七佰萬港元減至二零零二年之約一億二仟六佰萬港元，減少19.7%，而本集團之銀行借貸總額則由二零零一年之約二仟九佰六十萬港元減至二零零二年之約二仟九佰一十萬港元，減少1.7%。總負債與股本比率由二零零一年之7.9%減至二零零二年之7.6%。

本集團承受之外匯風險極微，因本集團之借貸全部均以港元為單位。

公司回顧及展望

雖然於回顧之六個月內營商環境仍然困難，惟本集團仍成功憑其所作投資取得回報，並錄得溢利約二仟七佰五十萬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虧損約三仟零十萬港元。

誠如以往所公佈，為致力擴闊收入來源，本集團於上年度開始集中以各種金融工具作為策略性投資，主要包括高信貸評級之債務證券及由多間本地上市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務證券。於回顧之六個月期間內，該等投資為本集團之收益及經營溢利作出重大貢獻。雖然本集團之投資策略已明確規定短線、中線及長線投資之期限，惟鑑於客觀環境急劇轉變，若干長線之投資已把握時機出售套利。因此，回顧期內亦取得可觀之其他經營收入。

為專注於本集團其中一項主要業務(即進行策略性投資)，除投資於金融工具外，本集團亦積極把握中國加入世貿所帶來之投資機遇及在經濟動盪期間湧現之機遇。為達致此目標，本集團於過去六個月內先後物色大量潛質優厚之投資項目，包括優質房地產、酒店及旅遊營辦商、天然氣分銷商、以至證券行及投資服務公司等。雖然就策略價值、發展前景及投資回報而言，大部份項目均未能符合本集團之嚴格要求，惟本集團最終購入其中一間最大規模之本地私營流動電話及相關產品分銷商之策略性股權。本集團將繼續物色其他合適之投資對象，尤其是能與本集團其他業務發揮協同效應之投資。

本集團旗下另一項由世紀21香港有限公司主理之業務主要包括以特許方式經營地產代理工作、房地產項目管理及相關業務，表現維持平穩，縱然回顧期內本地物業市道仍然疲弱，惟經營虧損仍得以控制在相對偏低之水平。

臨近上財政年度終結之際，本集團如較早前所公佈在本港購入若干物業作收租用途，旨在進一步擴闊本集團之收入及收益基礎。雖然物業租賃市場呈現惡化迹象，惟本集團所持上述物業於回顧期內仍全面租出，且繼續提供穩定之投資回報。由於本集團對本地及亞洲區內之房地產市場之長遠前景充滿信心，本集團將繼續循此方向發掘商機，尤以既富資本增值潛力，又能提供穩定投資回報之項目為然。

繼於八月份完成重組本公司之股本後，本公司股份之面值得以削減，大大提高日後當本公司有需要發行新股份時在定價上之靈活度。因此，展望將來，本集團在運用股本融資方面之能力有所改善，配合鞏固之收入基礎及雄厚之內部財務資源，本集團擬繼續利用本身之優勢把握機會進行策略性投資，及在適當時候擴闊本集團之收入及收益基礎。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為數5,0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5,0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及賬面值為58,5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58,5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已用作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之抵押。

僱員報酬

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酬金福利。期內，本集團按多名董事及僱員之表現，授予彼等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於期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於整段期間內均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惟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明確任期，彼等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99(A)、102(B)及182條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

在聯交所網頁刊登其他資料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頁刊登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第46(1)至46(6)段所規定資料之業績公佈。

承董事會命
執行主席
朱耀銘

香港，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